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3年罪犯食用副食品和罪犯食堂轻质白油采购项目

2、采购需求及预算金额：本项目共2个包：副食品A包（详见采购清单）；轻质白油B包，其中：副食品(A包)需求量（详见清单），预算金额1668072.50元；轻质白油（B包），预算金额：849600.00元；总预算金额为：2517672.50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采购清单

1、A包：2023年罪犯食用副食品采购明细表

序号	副食品名称	单位	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
1	鸡蛋	斤		72000		
2	鱿鱼干	斤		550		
3	海带丝	斤		2700		
4	阳春面	斤		30000		
5	河粉	斤		28800		
6	面粉	包	25 千克	900		
7	酵母	箱	20X500 克	30		
8	泡打粉	箱	6X3 千克	30		
9	皮蛋	个		12000		
10	咸蛋	个		28800		
11	炸豆腐	斤		5050		
12	淀粉	斤		150		
13	豆豉	斤		500		
14	花生米	斤		12500		
15	八宝料	斤		6240		
16	糯米	斤		6240		
17	干木耳	斤	大朵	2000		
18	干香菇	斤		2000		

19	腐竹	斤		3900		
20	粉丝	斤		7800		
21	酸豆角	斤		6500		
22	八角	斤		60		
23	保鲜袋	卷	25*25cm	160		
24	保鲜袋	卷	30*35cm	40		
25	保鲜膜	卷	40*36cm	12		
26	绿豆	斤		10000		
27	通心粉	斤		2000		
28	桂皮	斤		45		
29	草果	斤		30		
30	当归	斤		20		
31	白芷	斤		20		
32	月饼	个	80g/个	19200		
33	粽子	个	300g/个	4800		
34	萝卜丁	箱	2X4 千克	225		
35	脆萝卜	箱	2X4 千克	600		
36	紫菜	箱	25 克*80 包	82		
37	鸡精	箱	10*1 千克	55		
38	豆瓣酱	箱	10 千克	25		
39	榨菜丝	箱	12 千克	624		
40	豆腐乳	箱	4*2.5 千克	15		
41	十三香	箱	120*45 克	50		
42	汤圆	斤		1300		
43	饺子	斤		1300		
44	黄豆	斤		6480		
45	生姜	斤		5700		
46	蒜头	斤		5500		
47	胡椒粉	斤		720		
48	味精	斤		1400		
49	白糖	袋	50 千克	152		
50	红糖	袋	50 千克	160		
51	食盐	袋	25 千克	290		
52	白醋	桶	10.5L	26		
53	辣椒酱	桶	2.35 千克	84		
54	耗油	桶	6 千克	388		
55	生抽	桶	4.9L	325		
56	老抽	桶	4.9L	186		
57	干辣椒	斤		260		
58	番茄酱	桶	10L/桶	26		
	合计					



2、B包：2023年罪犯食堂轻质白油采购明细表

(1)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轻质白油	升	W2-100	72000		

B包：轻质白油

项目名称	等级	NB/SH/I0913-2015
轻质白油	馏程初馏点℃	不低于 230
	馏程终馏点℃	不高于 270
	闪点（闭口）℃	不低于 100
	运动粘度（40）mm ² /s	2.1-2.7
	芳烃含量%（m/m）	不大于 0.105
	密度（20℃），kg/m ³	报告
	颜色（赛波特颜色号）	不低于+30
	硫含量，mg/kg	不大于 1
	铜片腐蚀（50℃，3h）	不大于 1
	溴指数，mgBr/100g	不大于 50
	水分	无
	机械杂质	无



3、关于 A、B 包的其他要求

A 包：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

2、具备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 2022 年度内产品质量检验报告，检验报告结果必须为合格。（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

B 包：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2、轻质白油必须符合国家燃料相关标准，型号 W2-100，标准 NB/SH/I0913-2015。



三、商务要求

（一）质量保证

A 包：

1、所有货物必须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产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所有货物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货物外包装上有注册商标，有检验合格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3、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货物送达前投标人应抽样检查保证产品质量，接收货方要求

不定期提供省、市级专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B包：

1、执行标准：国家燃料相关标准，型号 W2-100，标准：NB/SH/I0913-2015；

2、投标人保证所使用运输车辆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专用运输燃料车辆，因运输或作业时发生事故的，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二）供货时间、交货地点

1、供货时间：

A包：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供货 12 个月，按月供货；

B包：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供货 12 个月，按月供货；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根据每月供货量，凭发票及签收单按月结算。（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四）售后服务要求

A包：

1、保证货物到达使用单位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投标人负责调换、补齐。第一批供货时需提供第三方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随货送往使用单位。

2、质保期一个月，质保期自货物验收之日起计算。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内有质量问题，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



3、提供的中标产品须经过使用单位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若产品外观、包装、形式不符合要求、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当即拒收。投标人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4、须按照使用单位人员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一旦造成影响，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5、采购人提出的质量异议，保证在 20 分钟以内作出答复，并妥善商处。无法在 20 分钟内解决的，应在 1 个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6、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的食物中毒等事故，由投标人承担经济赔偿



B 包：

1、乙方必须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如有缺漏、损坏，乙方负责及时调换、补齐。

2、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乙方必须在 20 分钟内做出答复，并妥善商处。无法在 20 分钟内解决的，应在 1 个小时内提供备用货物，确保甲方能够正常使用。

3、质保期为一个月，自双方签收之日起一个月，如甲方发现货物有质量问题，影响正常使用的，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4、因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运输、作业等问题发生事故的，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5、中标价格确定后，乙方严格按照中标价格签订合同，供货期内不因市场价格波动进行任何调整。

（五）验收

中标供应商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指标和样品比照进行验收。

1、投标人在商品配送期间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对于监管的有关规定，做好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自觉接受安全检查。投标人应将送货车辆、送货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送监狱审查备案，没有备案的人员、车辆不得送货。送货人员应遵守监狱安全管理规定，服从管理。关好车门、窗、保管好工具和私人物品。不得乱跑乱看乱打听，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供货以外的事情，不得在外面散布监狱内的消息，严禁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严禁违法、违禁品流入狱内。一经发现，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2、投标人在签订供货合同时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和外来人员监管安全责任书。

